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

教科信函〔2023〕18号

教育部关于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建设立项的通知

有关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有关部门（单位）教育司（局），部属有关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有关高等学校：

为进一步优化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布局，引导高校面向基础研究、应用基础研究和科学前沿技术，开展有组织科研，汇聚和培养高质量创新人才，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行业、区域发展需要，在组织申报和专家评审的基础上，经研究，我部决定立项建设北京大学考古科学等教育部重点实验室（名单见附件）。

请你单位根据《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办法》要求，认真组织编制《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建设计划任务书》，组织本领域高层次专家（含管理专家）对建设计划进行可行性论证，论证会方案应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报我部审核，视情况派员参加。经专家论证后的任务书应于2023年6月30日前正式行文报送我部，并在<https://jybkjgl.moe.edu.cn/key-lab-app>网站上进行上传，系统开放时间为6月1日—30日。

各有关高校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对标有组织建设战略科技力量的目标任务，组织实验室开展实体化运行，落实各项建设措施，加大投入支持，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创造良好的科研条件，把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建设成为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行业、区域发展需要、培养集聚高质量创新人才的重要基地。

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建设时间从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开始，原则上应于2025年12月31日前向我部提出验收申请，并完成验收工作。

联系人：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 于鑫 李人杰

联系电话：010-66096170

附件：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建设立项名单（各单位只送相关部分）



附件

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建设立项名单

序号	实验室名称	依托单位
1	关键非金属矿产资源绿色利用	武汉理工大学

(此件不予公开)

部内发送：有关部领导，办公厅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3年3月13日印发

